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機關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
之4號

傳 真：(02)2397-0771

聯絡人：杭祐

電 話：(02)7736-7445

受文者：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3月1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國字第1050010682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大專志工團隊甄選簡章1份(ATTCH5 0010682A00_ATTCH5.docx)

主旨：檢送「2016群英行腳~大專英樂夏令營」志工團隊甄選簡章1份，請鼓勵貴校英美語(文)相關系所或師培生踴躍參與，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署105年度提升國民中小學英語教學成效計畫辦理。
- 二、為提升偏遠地區國民中小學學生英語學習興趣並平衡城鄉英語學習資源，本署於103年起結合各大專院校辦理「群英行腳 ~ 大專『英』樂夏令營」，招募優秀之大專青年（包括大學部、研究所之本國或外國生），經培訓後安排至國內偏遠、教學資源缺乏暨弱勢學生居多地區之國中、小辦理暑期英語學習營隊活動，以期提升偏遠地區國民中小學學生英語學習成效。
- 三、請協助將本甄選簡章公告周知及鼓勵所屬英美語(文)相關系所或師培生組隊報名參與，請有意參與之學生團隊於105年3月18日(星期五)前將團隊報名表、自我介紹及服務期許書1式4份及電子檔光碟1式2份寄至國立東華大學英美語文學系，並依附件簡章相關規範辦理。
- 四、本計畫相關報名訊息與重要期程請參考活動網頁(<https://sites.google.com/site/remotecampstw>)，如有相關疑問請逕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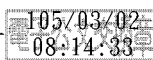


1050051904 105/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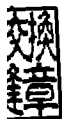
洽：(03)863-5313，劉宜姝小姐。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

副本：國立東華大學、本署國中小組



裝



訂

線



檔案編號
(由東華大學填寫) 2016 - 大專志工 -

2016 群英行腳~
大專「英」樂夏令營
志工團隊甄選
申請簡章封面

檢附資料確認表

1. ☐ 附件一：報名表紙本 1 式 2 份
2. ☐ 附件二：團員自我介紹及團隊服務精神與期許書（2,000 字內，請以電腦繕打）
3. ☐ 附件三：授權同意書（必須團隊所有人員簽章）
4. ☐ 甄選光碟 1 式 2 份（內含上述文字電子檔及 A+全英文自我介紹）
5. ☐ 凡報名參加甄選團隊，視為已閱讀並完全同意遵守一切規定，未盡義務者將取消服務學習時數，並追回所有已支補助款項
6. ☐ 請將以上 1 至 4 資料 1 式 2 份寄至：
嚴愛群老師收
97401 花蓮縣壽豐鄉大學路 2 段 1 號 國立東華大學英美系，專線：03-863-5658

主要申請單位（系所）：

（請用印）

團隊學校緊急聯絡人：

（建議以多數團員所屬系所單位教官為主要緊急聯絡人）

團隊學校緊急聯絡電話：

申請日期：

註：本申請書封面請與所有需要填寫之附件結集成冊，請準備 1 式 2 份，於左上角以迴紋針(夾)夾住即可，請勿特殊裝訂，以利後續裝訂成冊審查

2016 群英行腳 ~ 大專「英」樂夏令營志工團隊申請簡章

壹、活動目的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為提升學生英語學習興趣，平衡城鄉資源，縮短學習落差，開拓學生國際視野，提升國家競爭力，俾與世界緊密接軌，於 103 年起結合各個大專院校辦理「群英行腳 ~ 大專『英』樂夏令營」，招募優秀之大專青年（包括大學部、研究所之本國或外國生），經培訓後安排至國內偏遠、教學資源缺乏暨弱勢學生居多地區國中、小帶領暑期英語營活動，辦理成效良好。105 年將辦理第三屆「2016 群英行腳 ~ 大專『英』樂夏令營」，邀請全臺大專院校（師資培育之大學、具英語相關系所之大學）長期挹注偏鄉教育，以落實教育之公平正義精神。



貳、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承辦單位：國立東華大學
- 三、協辦單位：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課程與教學英語領域輔導群、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中央課程與教學輔導諮詢教師團隊（英語組）及營隊學校

參、夏令營出隊時間

本年度營隊出隊時間為105年7月4日至7月29日，共分為4週次。請有意申請之大專志工團隊就以下之期程選擇至少1週。

出隊期程	
WK02	105/07/04-105/07/08
WK03	105/07/11-105/07/15
WK04	105/07/18-105/07/22
WK05	105/07/25-105/07/29

肆、甄選活動重要時程

表 1 群英行腳活動重要時程

時間	項目
105/03/18（五）	甄選報名收件截止（申請資料紙本1式2份，光碟2份） 105/03/18（五）郵戳為憑
105/03/26（六）	申請志工團隊審查 地點：東華大學
105/03/27（日）	志工團隊及營隊學校媒合作業會議 地點：東華大學
105/03/27（日）	甄選A+影片上傳按讚截止 以下午5點為統計時間

105/03/28 (一)	團隊初選第一階段及核定營隊學校名單公告 開始媒合作業
105/04/01 (五)	團隊媒合公告於群英行腳FB粉絲專頁： http://goo.gl/mEKbKH 官方網址為 https://sites.google.com/site/remotecampstw/
105/04/08 (五) 下午 2 點	入選團隊媒合會議，請派至少1名志工參加 地點：國教署臺北辦公室
105/04/09~105/04/22	入選團隊至營隊學校場勘 請各團隊務必於105/04/22前執行完畢
105/4/22 (六) 午夜12點	請於105/4/23日線上共備日前，將營隊課程初稿寄送至群英信箱 remotecampstw@gmail.com
105/04/23~105/06/26	營隊課程線上共備，根據媒合之營隊學校所提供之在地化課程資訊，設計符合該校學生之營隊課程（若有需要志工可與傳習指導教師實際面授至多2次，所衍生之交通膳食費由群英承辦單位提供）
105/05/15 (日)	線上進行營隊課程編修繳交第1稿 線上共備營隊教案第1稿，繳交至 remotecampstw@gmail.com
105/05/29 (日)	線上進行營隊課程編修教育訓練繳交第2稿 線上共備營隊教案第2稿，繳交至 remotecampstw@gmail.com
105/06/27，09.00 報到 105/07/01，17.00 結束	入選團隊行前教育訓練：大共識營 地點：暫定興大附農
105/07/01~104/07/29	群英行腳~大專「英」樂夏令營 至各營隊學校辦理
105/08/05 (五)	國際志工分享會 地點：暫定國教署
105/08/31 (三)	成果繳交（含紙本成果報告書及影音資料光碟，一式3份） 105/08/31 (三) 郵戳為憑
105/10/01 (六)	成果展記者會暨頒獎及2017說明會，請派至少5名志工參加 地點：暫定興大附農

伍、甄選及辦法

一、團隊甄選報名相關注意事項

(一) 報名人數

志工團隊不限同校、同院或同系，可跨領域組隊，請儘量納入外籍學生，以增加學生國際文化及全英語方式營隊學習，並鼓勵跨領域方式組隊。組隊人數以 8-12 人為 1 隊，服務 2 至 3 個班級。因不同縣(市)申請之學校、班級數不同，故若服務 2 班以上，可能會產生跨縣(市)出隊之情形，相對應學習服務時數亦將有所不同，若有缺席將依比例扣除服務時數。如下表說明：

志工團隊人數	服務班級數	可獲得之學習時數
--------	-------	----------

8 人~12 人	2~3 班 (視實際情形可能有跨校服務之需求)	單一學校 2 個班級：120 小時 跨 2 校服務 2-3 個班級：180 小時 跨 3 校服務 3 個班級：260 小時
----------	----------------------------	---

(二) 組隊規範：

1. 每一團隊需含 1 位團隊緊急聯絡教官(建議以多數團員所屬系所單位教官為主要緊急聯絡人)，並指定 1 名志工為團隊總籌並擔任主要聯絡窗口，另指定 1 名志工為團隊副總籌為總籌代理人。
2. 參加甄選之團隊須於報名表上填寫 3 個服務時間的意願順序，每一團隊至少服務 2 個班級，至多可服務 3 個班級（可不同校各 1 至 3 班），並於 105 年 4 月 8 日媒合會議中公告志工團隊出隊之學校及班級數，如需調整者，將於媒合會議中進行協調。

(三) 甄選方式：

1. 報名團隊需根據團隊特色撰寫「○○主題夏令營團員自我介紹及服務期許書」，並根據期許書製作 1 段「A+英文團隊介紹影片」（影片長度 5 分鐘以內），應包含團隊自我介紹、對偏鄉服務的自我期許及對本計畫的了解等內容。
2. 於 105 年 3 月 18 日前繳交團隊報名表外（格式請見附件一，p.12）及「○○主題夏令營團員自我介紹及服務期許書」（格式請見附件二，p.17）。
3. 於拍攝影片完畢後將影片上傳至 YouTube，並分享於 Facebook『2016 群英行腳~大專「英」樂夏令營』粉絲專頁
(<https://www.facebook.com/events/512280035645831/>)活動中進行影片按「讚」活動，人氣回響程度將列入評分標準之中（影片名稱：2016 群英行腳—團隊名稱），統計至 105 年 3 月 27 日下午 5 點前。
4. 評分標準包括：
團隊服務精神及自我介紹及期許內容（20%）
團隊介紹編排創意性（15%）
團隊名稱及服務精神目標一致性（15%）
5 分鐘 A+ 全英文團隊介紹影片（佔 50%）
5. 大專志工團隊甄選結果於 105 年 3 月 28 日公告，4 月 1 日則公告志工團隊與營隊申請學校之媒合結果。

二、入選後之營隊課程規劃設計及辦理場地勘查

- (一) 入選團隊須組成群英臉書社團，請以大專志工團隊成員、營隊學校課程輔導員、群英行腳臉書管理員，以及營隊出隊期間的隨隊指導老師為參與成員，作為線上共備課程討論或公告事項之平台。
- (二) 團隊成員需與東華大學所指派的傳習指導教師執行線上共備課程教育訓練，共同編修營隊課程教案及活動設計、規劃整體活動及執行方式(包含營隊規範、

隊呼設計、競賽或闖關活動內容等，若有需要可安排團隊與傳習指導教師面授至多 2 次。

- 
- (三) 入選團隊必須派員至營隊學校場勘，以利後續營隊課程中之教室、設備、及空間使用設計，另，全員須要參加線上共備營隊課程（若有需要志工可與傳習指導教師面授至多 2 次，所衍生之交通膳食費由東華大學提供，性質屬小共識營），及 1 次的大共識營¹。大共識營期間 5 日之教育訓練，由東華大學提供住宿、膳食及保險除了講習課程外，須以微觀教學的方式討論並修正教案及教具製做，並於指定時間內完成出隊前完整課程設計。

- (四) 入選團隊將於正式夏令營開始前參與 105 年 04 月 09 日至 105 年 04 月 22 日，入選團隊行前教育訓練小共識營，同時進行營隊學校場勘及行政業務教育訓練，詳細流程請見附件四之營隊學校場勘計畫。

三、營隊出隊期間相關注意事項

- (一) 教育訓練大共識營結束後，各團隊需於營隊開始前 2 日駐營體驗環境及教學場域與設備，進行教學空間佈置及最後教學及活動動線設計各營隊須將成果製作成冊及簡報，影音及文字檔另於光碟中儲存，於指定時間前繳交所指單位，並於成果發表會中發表分享。
- (二) 各團隊於駐營期間，評核小組會擇定訪視日期至各營隊學校視察，了解各團隊駐營狀況，並評選出前 3 名最佳營隊及 7 隊分項獎項給予表揚。

四、營隊成果發表會

營隊結束後，請志工團隊整理營隊出隊期間相關教案設計(包括壁、海報；教具或活動成果照片)資料，出席參與成果發表會。成果發表會包括動、靜態展，展示資料如下說明：

- (一) 靜態展：成果報告書、營隊 20 分鐘回顧影片，成果海報及營隊教具展覽各營隊須將成果製作成冊及簡報，編輯形式不拘。並將影音及文字檔另於光碟中儲存，於指定時間前繳交給東華大學，於成果展記者會上分享。
- (二) 動態展：成果發表會當天將選出群英行腳故事個人獎與團體前 3 名，及 6 所營隊學校不具任何形式上台 5 分鐘口頭分享各營隊之群英行腳故事將被評比，並分為團體組及個人組，評核小組將評選出各組前 3 名及佳作 2 名頒發獎座及獎狀予以表揚(獎勵辦法請參考 p.17-18 附件四)。
- (三) 以上報告書內容除提供書面資料外，另需繳交成果報告書電子檔案，並儲存於光碟片中(含每個志工團隊請提供至少 50 張原始相片(從開始組隊到出隊結束未編輯之照片)，另，請用像片編輯軟體以 5 張照片為單位編輯

¹ 105/04/09~105/04/22，入選團隊行前教育訓練小共識營(同時進行營隊學校場勘及行政業務教育訓練)；105/04/23~105/06/26，營隊課程線上共備開始(若有需要志工可與傳習指導教師實際面授至多 2 次，所衍生之交通膳食費由群英承辦單位提供，性質屬小共識營)，根據媒合之營隊學校所提供之在地化課程資訊，設計符合該校學生之營隊課程，參與人員為群英教師，全體志工、國際志工、傳習指導教師及營隊學校課程輔導教師；105/06/27~105/07/01，入選團隊行前教育訓練：大共識營(地點：暫定興大附農)。

成 10 個圖檔，並加以文字敘述，此 10 個圖檔請以 JPG 格式儲存。

- (四) 每團隊須派至少 5 位成員，參加成果發表記者會，並佈置團隊展版，提供知識傳承及經驗分享，成果發表記者會及頒獎地點暫定為台中興大附農，若有變動，日後將另行通知。

陸、入選團隊之義務

- (一) 入選團隊除須於105年05月2日，05月16日，05月30日及06月29日至105年07月3日參加營隊前教育訓練，除營隊期間出隊外，需在營隊結束後配合執行單位之安排，於105年10月1日進行成果分享發表，地點暫定為台中興大附農，若有更動將再另行公布，每團隊出席人數最少為5人，屆時將由東華大學核發出席證明，以利各團隊學生辦理請假手續。
- (二) 團隊於營隊期間，需協助執行單位編號、發放及回收前後測問卷，前測問卷需於第一天學生均到齊後，中午之前發放並回收完畢，後側問卷則需於第五天學生均到齊後，中午之前發放並回收完畢。
- (三) 團隊於營隊結束後，請填寫回饋單、服務切結書、與學生前後測問卷及所有利於成果展場佈之物品，一起於營隊結束後2週內寄回至：97401花蓮縣壽豐鄉大學路二段1號，東華大學英美系嚴愛群教授收，專線：03-863-5658。
- (四) 各團隊須於105年08月31日前將駐營成果報告書寄達，並須包含以下項目：

1. 營隊成果報告書書面資料一式3份（紙本及電子檔各3份），分別寄送

國立東華大學英美系 - 97401花蓮縣壽豐鄉大學路2段1號，嚴愛群老師收（紙本及電子檔各1份），專線：03-863-5658。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臺北辦公室 - 10055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48-1號杭祐先生收（紙本及電子檔各2份），專線：02-7736-7445。

2. 成果報告書必須含團隊介紹、開會紀錄、傳習過程、最終教案、駐營過程、出隊心得及其他能突顯團隊成功的所有資料，內容可以文字含圖片方式進行編輯，並裝訂成冊（50頁內）。
3. 20分鐘營隊活動動態影像紀錄精華1段，形式不拘，以Youtube影片為標準，於成果發表會上播放。
4. 除以上提供書面資料外，另需繳交電子檔案，儲存於光碟片中（含原始圖像檔及文字敘明）。

- (五) 所有受獎團隊及個人請於105年10月01日（六）至台中興大附農，由執行單位舉行之2016年群英行腳~大專「英」樂夏令營成果展記者會中接受頒獎。

柒、其他事項

- (一) 報名時填寫正確、完整之資訊，否則視同報名無效，若有不實或隱瞞身分及其

他違法事件，將依法辦理。

- (二) 大專志工團隊應尊重評審委員之決定，對評審結果不得異議。
- (三) 著作規定：教學教案、演示及營隊現場之紙本、影音、影像、影片之著作權屬於國教署所有，國教署擁有研究、推廣、借閱、公布、印製、發行、重製及公開展示播放、上網等之權利，除稿費外，不支付酬勞或任何費用，並不作為商業活動之教材。
- (四) 執行單位於活動相關規定、日期保有修改與最終解釋權公布事項以網站內容為準，若有未盡事宜，將由東華大學修正後公布於「2016群英行腳 ~ 大專『英』樂夏令營」官方網站或Facebook「2016群英行腳 ~ 大專『英』樂夏令營」粉絲專頁，不另以書面通知，請團隊隨時上網查閱。
- (五) 凡報名參加此甄選團隊，視為已閱讀並完全同意遵守本活動之一切規定，未盡義務者將取消服務時數證明，並追回所有已支補助款項。



捌、 聯絡方式

聯絡資料： 藍秉溢先生（營隊學校業務），03-863-5648（營隊學校業務）
劉怡姝小姐（大專志工業務），03-863-5658（大專志工業務）

傳真電話： 03-863-5680

電子郵件： remotecampstw@gmail.com

連絡地址： 97401花蓮縣壽豐鄉志學村大學路2段1號，東華大學英美系



附件一、報名表

檔案編號
(由東華大學填寫) 2016 - 大專志工 -

團隊名稱			
年段 班級 志願	☐ 國小1校2班，120hrs服務證明	☐ 國中1校2班，120hrs服務證明	
	☐ 國小2校2班，180hrs服務證明	☐ 國中2校2班，180hrs服務證明	
	☐ 國小2校3班，180hrs服務證明	☐ 國中2校3班，180hrs服務證明	
	☐ 國小3校3班，260hrs服務證明	☐ 國中3校3班，260hrs服務證明	
時間志願 3 個時段	如 WK2 為第一辦理營隊時間，WK3 為第二辦理營隊時間，WK5 為第三辦理營隊時間，則請填寫 ☐ WK2, 7/4-8; ☐ WK3, 7/11-15; ☐ WK4, 7/18-22; ☐ WK5, 7/25-29 ☐ WK2, 7/4-8; ☐ WK3, 7/11-15; ☐ WK4, 7/18-22; ☐ WK5, 7/25-29		
總 籌 學 生		聯絡電話	
緊急聯絡人/關係		緊急聯絡電話	
就讀學校系級		身分證影本	請浮貼影本正反面
性 別	☐ 男 ☐ 女	學生證影本	請浮貼影本正反面
匯款郵局/銀行 帳 號		匯款郵局/銀行 銀 行 影 本	請浮貼封面影本
E-mail:			
通訊地址:			
副 籌 學 生		聯絡電話	
緊急聯絡人/關係		緊急聯絡電話	
就讀學校系級		身分證影本	請浮貼影本正反面
性 別	☐ 男 ☐ 女	學生證影本	請浮貼影本正反面
匯款郵局/銀行帳號		匯款郵局/銀行 銀 行 影 本	請浮貼封面影本
E-mail:			
通訊地址:			

志 工 學 生 0 3		聯絡電話	
緊急聯絡人/關係		緊急聯絡電話	
就 讀 學 校 系 級		身 分 證 影 本	請浮貼影本正反面
性 別	☐ 男 ☐ 女	學 生 證 影 本	請浮貼影本正反面
匯款郵局/銀行帳號		匯款郵局/銀行 銀 行 影 本	請 浮 貼 封 面 影 本
E-mail:			
通訊地址：			
志 工 學 生 0 4		聯絡電話	
緊急聯絡人/關係		緊急聯絡電話	
就 讀 學 校 系 級		身 分 證 影 本	請浮貼影本正反面
性 別	☐ 男 ☐ 女	學 生 證 影 本	請浮貼影本正反面
匯款郵局/銀行帳號		匯款郵局/銀行 銀 行 影 本	請 浮 貼 封 面 影 本
E-mail:			
通訊地址：			
志 工 學 生 0 5		聯絡電話	
緊急聯絡人/關係		緊急聯絡電話	
就 讀 學 校 系 級		身 分 證 影 本	請浮貼影本正反面
性 別	☐ 男 ☐ 女	學 生 證 影 本	請浮貼影本正反面
匯款郵局/銀行帳號		匯款郵局/銀行 銀 行 影 本	請 浮 貼 封 面 影 本
E-mail:			
通訊地址：			



志 工 學 生 0 6		聯絡電話	
緊急聯絡人/關係		緊急聯絡電話	
就 讀 學 校 系 級		身 分 證 影 本	請浮貼影本正反面
性 別	☐ 男 ☐ 女	學 生 證 影 本	請浮貼影本正反面
匯款郵局/銀行帳號		匯款郵局/銀行 銀 行 影 本	請 浮 貼 封 面 影 本
E-mail:			
通訊地址：			
志 工 學 生 0 7		聯絡電話	
緊急聯絡人/關係		緊急聯絡電話	
就 讀 學 校 系 級		身 分 證 影 本	請浮貼影本正反面
性 別	☐ 男 ☐ 女	學 生 證 影 本	請浮貼影本正反面
匯款郵局/銀行帳號		匯款郵局/銀行 銀 行 影 本	請 浮 貼 封 面 影 本
E-mail:			
通訊地址：			
志 工 學 生 0 8		聯絡電話	
緊急聯絡人/關係		緊急聯絡電話	
就 讀 學 校 系 級		身 分 證 影 本	請浮貼影本正反面
性 別	☐ 男 ☐ 女	學 生 證 影 本	請浮貼影本正反面
匯款郵局/銀行帳號		匯款郵局/銀行 銀 行 影 本	請 浮 貼 封 面 影 本
E-mail:			
通訊地址：			



志 工 學 生 0 9		聯絡電話	
緊急聯絡人/關係		緊急聯絡電話	
就 讀 學 校 系 級		身 分 證 影 本	請浮貼影本正反面
性 別	☐ 男 ☐ 女	學 生 證 影 本	請浮貼影本正反面
匯款郵局/銀行帳號		匯款郵局/銀行 銀 行 影 本	請 浮 貼 封 面 影 本
E-mail:			
通訊地址：			
志 工 學 生 1 0		聯絡電話	
緊急聯絡人/關係		緊急聯絡電話	
就 讀 學 校 系 級		身 分 證 影 本	請浮貼影本正反面
性 別	☐ 男 ☐ 女	學 生 證 影 本	請浮貼影本正反面
匯款郵局/銀行帳號		匯款郵局/銀行 銀 行 影 本	請 浮 貼 封 面 影 本
E-mail:			
通訊地址：			
志 工 學 生 1 1		聯絡電話	
緊急聯絡人/關係		緊急聯絡電話	
就 讀 學 校 系 級		身 分 證 影 本	請浮貼影本正反面
性 別	☐ 男 ☐ 女	學 生 證 影 本	請浮貼影本正反面
匯款郵局/銀行帳號		匯款郵局/銀行 銀 行 影 本	請 浮 貼 封 面 影 本
E-mail:			
通訊地址：			



志 工 學 生 1 2		聯絡電話	
緊急聯絡人/關係		緊急聯絡電話	
就 讀 學 校 系 級		身 分 證 影 本	請浮貼影本正反面
性 別	☐ 男 ☐ 女	學 生 證 影 本	請浮貼影本正反面
匯款郵局/銀行帳號		匯款郵局/銀行 銀 行 影 本	請浮貼封面影本
E-mail:			
通訊地址：			

* 此表若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

1. 收件日期：即日起至105年3月18日（星期五）前，請列印以下信封封面黏貼於信封袋上寄至：97401花蓮縣壽豐鄉志學村大學路2段1號，東華大學英美系，專線：03-863-5658，郵戳為憑。
2. 所需文件繳交不齊之團隊，經通知後若未於截止日期內補齊，本執行單位得自行取消參賽資格，不另行通知。

寄件人:	檔案編號 (由東華大學填寫)	2016 - 大專志工 -
	收件人: 嚴愛群教授 收 97401花蓮縣壽豐鄉志學村大學路2段1號 東華大學英美系 03-863-5658 (大專「英」樂夏令營團隊甄選賽)	
繳交文件： 1. ☐ 附件一：報名表紙本<u>1式2份</u> 2. ☐ 附件二：團員自我介紹及服務期許書（2,000字內，請以電腦繕打） 3. ☐ 附件三：授權同意書紙本（必須團隊所有人員簽章） 4. ☐ 甄選光碟<u>1式2份</u>（內含上述文字電子檔及A+全英文團隊介紹） 5. ☐ 凡報名參加此甄選團隊，視為已閱讀並完全同意遵守本活動之一切規定，未盡義務者將取消服務學習時，並追回所有已支補助款項。		

附件二、團員自我介紹及服務期許書（2,000 字內，請以電腦繕打）

團員自我介紹	
志工學生 01	
志工學生 02	
志工學生 03	
志工學生 04	
志工學生 05	
志工學生 06	
志工學生 07	
志工學生 08	

志工學生 09	
志工學生 10	
志工學生 11	
志工學生 12	
團隊服務精神與期許書	

附件三、授權同意書（大專團隊及承辦單位存查聯）

大專團隊存查聯

授權同意書



茲授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將本人於「2016群英行腳～大專『英』樂夏令營」中進行之教學示例，及營隊期間之所有影音資料，以電子形式儲存、製作與利用（例如：活動全程影音錄製與製作、教學示例之教學影片與教材、活動中所使用之資料數位化並以光碟形式、或與電腦網路連結等方式整合）提供基於個人非營利性質之線上學習與檢索閱讀、列印等，得不限時間與地域，為教學與學術研究等目的之參考。

※立授權書人聲明對上述授權之著作擁有著作權，得為此授權唯本授權書為非專屬性之授權，立授權書人對上述授權之著作與教材內容仍有著作權。

立授權書人01：（簽名及蓋章）

立授權書人02：（簽名及蓋章）

立授權書人03：（簽名及蓋章）

立授權書人04：（簽名及蓋章）

立授權書人05：（簽名及蓋章）

立授權書人06：（簽名及蓋章）

立授權書人07：（簽名及蓋章）

立授權書人08：（簽名及蓋章）

立授權書人09：（簽名及蓋章）

立授權書人10：（簽名及蓋章）

立授權書人11：（簽名及蓋章）

立授權書人12：（簽名及蓋章）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月 日

承辦單位存查聯

授權同意書

茲授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將本人於「2016群英行腳～大專『英』樂夏令營」中進行之教學示例，及營隊期間之所有影音資料，以電子形式儲存、製作與利用（例如：活動全程影音錄製與製作、教學示例之教學影片與教材、活動中所使用之資料數位化並以光碟形式、或與電腦網路連結等方式整合）提供基於個人非營利性質之線上學習與檢索閱讀、列印等，得不限時間與地域，為教學與學術研究等目的之參考。

※立授權書人聲明對上述授權之著作擁有著作權，得為此授權唯本授權書為非專屬性之授權，立授權書人對上述授權之著作與教材內容仍有著作權。

立授權書人01：（簽名及蓋章）

立授權書人02：（簽名及蓋章）

立授權書人03：（簽名及蓋章）

立授權書人04：（簽名及蓋章）

立授權書人05：（簽名及蓋章）

立授權書人06：（簽名及蓋章）

立授權書人07：（簽名及蓋章）

立授權書人08：（簽名及蓋章）

立授權書人09：（簽名及蓋章）

立授權書人10：（簽名及蓋章）

立授權書人11：（簽名及蓋章）

立授權書人12：（簽名及蓋章）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月 日

附件四、2016群英行腳大專志工獎勵辦法

(一) 所有志工團隊出隊完畢後，依照服務切結書並於所有義務執行完畢後，核發服務時數證明，以資鼓勵，全勤志工服務1校2個班級120小時，服務2校2個班級180小時，服務2校3個班級180小時，服務3校3個班級260小時，若有缺席將依比例扣除服務時數。

(二) 入選駐營團隊之營隊教學表現及成果製作將受評核，評核標準為：

1. 訪視日表現：佔50%，含教學目標達成率、營隊學生參與度與互動、團隊合作等。
2. 駐營成果報告書：佔25%，含內容與創意。
3. 成果發表會表現：佔25%，含成果影片製作。

(三) 營隊教學工作成效頒發獎項：

1. 群英第1名，1隊，每人獎盃1座，獎狀一幀。
2. 群英第2名，1隊，每人獎盃1座，獎狀一幀。
3. 群英第3名，1隊，每人獎盃1座，獎狀一幀。
4. 群英最佳課程獎，1至2隊，每人獎狀一幀。
5. 群英最佳傳習獎，1至2隊，每人獎狀一幀。
6. 群英最佳行腳獎，1至2隊，每人獎狀一幀。
7. 群英最佳原創獎，1至2隊，每人獎狀一幀。
8. 群英最佳帶動獎，1至2隊，每人獎狀一幀。
9. 群英最佳麻吉獎，1至2隊，每人獎狀一幀。
10. 群英最佳成果獎，1至2隊，每人獎狀一幀。

(四) 「我的偏鄉行腳故事」徵文及攝影比賽頒發獎項：

1. 團體組徵文及攝影：

甲、由各團隊繳交之成果報告書中之行腳故事徵文及攝影部分做評選。

乙、得獎團隊不另核發稿費得獎團隊不另核發稿費。

2. 個人組徵文：團隊成員欲徵選個人組可由成果行腳故事徵文作品依下列各點修改。

甲、題目自訂，內容以一特定事件為出發點，敘述自己在偏鄉服務過程中最難忘的經驗及感受

乙、每位參與者依字數核發稿費（870元/千字）

丙、如有圖片、照片輔助尤佳

丁、中文字數不得少於1,000字

戊、文字形式不拘

己、檔案名稱格式：姓名－團隊名稱－題目.doc/docx，例：

「李某人—○○隊—我的偏鄉行腳故事」，請於105年08月31日（五）17：00前將文字檔案寄至remotecampstw@gmail.com信箱。

3. 個人組攝影：

- 甲、 題目自訂，內容以一特定事件為出發點，敘述自己在偏鄉服務過程中最難忘的經驗及感受。
- 乙、 得獎者核發稿費（170元/張）。
- 丙、 團隊成員欲徵選個人組攝影比賽，於105年08月31日（五）17：00前，將攝影檔案寄至remotecampstw@gmail.com信箱。
- 丁、 檔案名稱為：姓名—團隊名稱—題目。

4. 獎勵辦法：

甲、 團體組徵文比賽：

- i. 團體行腳文字故事第1名，1隊，每人獎狀一幀。
- ii. 團體行腳文字故事第2名，1隊，每人獎狀一幀。
- iii. 團體行腳文字故事第3名，1隊，每人獎狀一幀。
- iv. 團體行腳文字故事佳作，2隊，每人獎狀一幀。

乙、 個人組徵文比賽：

- i. 個人行腳文字故事第1名，1人，獎狀一幀。
- ii. 個人行腳文字故事第2名，1人，獎狀一幀。
- iii. 個人行腳文字故事第3名，1人，獎狀一幀。
- iv. 個人行腳文字故事佳作，2人，獎狀一幀。

